

已電子交換(未確認)

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阮麗倩

電話：02-87711860

傳真：02-87737936

電子信箱：b294@mail.sa.gov.tw

10489

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7樓705室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0600360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「106年華國三太子盃全國青少年網球錦標賽(B-7)」  
變更比賽時間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6年11月7日網協字第1060000554號函。
- 二、旨揭賽事因天候關係延至106年11月28日至30日假臺北市內湖彩虹河濱公園網球場辦理，原則同意，請確實通知相關人員，以維參賽權益並利賽務運作。餘請確依本署106年9月18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06002990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副本：本署競技運動組

## 署長 林 德 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 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